**D

国家知识产权局

361001

厦门市软件园三期凤岐路 199-1 号 704 单元之一 厦门原创专利事务 所(普通合伙) 雷鹏达(0592-6254108) 发文日:

2024年01月26日





申请号: 202410109306.4

发文序号: 2024012602250460

专利申请受理通知书

根据专利法第28条及其实施细则第43条、第44条的规定,申请人提出的专利申请已由国家知识产权局受理。现将确定的申请号、申请日等信息通知如下:

申请号: 2024101093064

申请日: 2024年01月25日

申请人:厦门大学

发明人: 黄文财,钟郑健,郑旭玥,陈汉桥,毛晓涵

发明创造名称:一种激光自混合干涉系统光反馈强度因子实时测算方法

经核实,国家知识产权局确认收到文件如下:

权利要求书 1 份 3 页,权利要求项数 : 9 项

说明书 1 份 16 页

说明书附图 1份6页

说明书摘要 1份1页

发明专利请求书 1份5页

向外国申请专利保密审查请求书 文件份数: 1 份

实质审查请求书 文件份数: 1 份

申请方案卷号: PCN1240282

提示:

200101 2023.03

1.申请人收到专利申请受理通知书之后,认为其记载的内容与申请人所提交的相应内容不一致时,可以向国家知识产权局请求更正。

2.申请人收到专利申请受理通知书之后,再向国家知识产权局办理各种手续时,均应当准确、清晰地写明申请号。

3.国家知识产权局收到向外国申请专利保密审查请求书后,依据专利法实施细则第9条产从审查。

审 查 员: 余玲

联系电话: 010-62356655

